

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

公开发行2018年绿色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8]1600号文核准，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（含20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

根据《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绿色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绿色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。

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G18三峡3，代码：143876）发行工作已于2018年10月24日结束，实际发行规模40亿元，其中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40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4.08%；品种二实际发行规模0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绿色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发行人：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绿色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0 月 25 日